股票代码:002737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蒙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0年2月17日9时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议案于2020年2月14日 通过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九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九人。本次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

效。 会议由董事长关玉秀女士召集,经与会董事通讯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次申请银行授信有利于满足授信子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 东利益,被担保人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等因之中。

可控制范围之内。 同意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并由公司在 其授信额度内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详情如下:

1.授信情况						
序号	授信银行名称	授信主体	授信额度 (万元)	授信期限		
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 群力支行	黑龙江葵花药业股份有 限公司	10,000	1年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水河 西支行	葵花药业集团(衡水)得 菲尔有限公司	10,000	2年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冀州支 行	葵花药业集团(冀州)有 限公司	5,000	2年		
	合计	25,000				
2.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						

担保额度(万元) 黑龙江葵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葵花药业集团(衡水)得菲尔有限 10,000.00 2年 连带责任担保 葵花药业集团(冀州)有限公司 5,000.0 连带责任担保 合计 25,000.00

扣保期限

扣保形式

公告编号:2020-009

上述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申请授信之子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决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以实际发生额为准。 在授信、担保额度及期限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全权

代表子公司签署上述综合授信及有关担保事项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担保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意见《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备查文件:

#星文世: 《婆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意见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20-010 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2月17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满足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子公司向 福航度外面公司在其接后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并由公司在其接信额度内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行对						
序号	授信银行名称	授信主体	授信额度 (万元)	授信期限			
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 群力支行	黑龙江葵花药业股份有 限公司	10,000	1年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水河 西支行	葵花药业集团(衡水)将 菲尔有限公司	10,000	2年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冀州支 行	葵花药业集团(冀州)有 限公司	5,000	2年			
	合计	25,000					
_ =	二、本次授信额度内,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						
序号	被担保人	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期限	担保形式			
1	黑龙江葵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年	连带责任担保			
2	葵花药业集团(衡水)得菲尔有限 公司	10,000.00	2年	连带责任担保			
3	葵花药业集团(冀州)有限公司	5,000.00	2年	连带责任担保			

上述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申请授信之子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决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以实际发生额为准。 三、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 (一)黑龙江葵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1、公司名称:黑龙江葵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五常市五常镇亚臣大街 27 号
- 3、法定代表人:关彦玲
- 4、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5、股权结构:本公司持股99.9%,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葵花药业集团医药有限公

- 司持股 0.1%
- 6、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7、经营范围: 生产胶囊剂, 软膏剂, 栓剂, 丸剂(蜜丸、水丸、浓缩丸、水蜜丸), 颗 粒剂, 合剂(口服液), 片剂, 散剂, 滴丸剂, 中药提取, 软胶囊剂(药品生产许可证有效 期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

9、财务数据: 9、则务效据: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单体),资产总额为 100,056.56 万元,负债总额为 46,549.3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53,507.18 万元,营业收入为 114,858.67 万元,利润总额为 32,733.9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14,03.07 万元, 本语总统为 32,103.7 万元, 互届 1 年 2 司所有看的异本语为 27,691.44 万元。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单体),资产总额为 83,632.84 万元,负债总 额为 37,731.64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45,901.20 万元, 营业收入为 58,795.19 万元。利润总额为 14,614.45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2,394.02 万元。

二)葵花药业集团(衡水)得菲尔有限公司

- 1、公司名称· 葵花药业集团(衡水)得非尔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 葵花药业集团(衡水)得非尔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 衡水开发区滏阳四路东侧、新区六路以南 ZB-0001 号
- 3、法定代表人:龙陵 4、注册资本:7,000 万元人民币
- 、股权结构:本公司持股95%,自然人刘海港持股2%,龙陵持股1.5%,李洪建

5.股权结构: 本公司持股 95%, 自然人刘海港持股 2%, 龙陵持股 1.5%, 李洪建持股 1.5% 6.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7.经营范围: 生产片剂: 硬胶囊剂(含青霉素类、头孢菌素类)、颗粒剂(含青霉素 类、头孢菌素类)、散剂、口服混悬剂、小容量注射剂、中药提取物: 销售公司自产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成立日期: 2004.08.02 9.财务数据: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单体),资产总额为 36,349.72 万元,负债总额 为 18,604.7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17,744.96 万元,营业收入为 29,243.26 万元,利润总额为 6,020.5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680.50 万元。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单体),资产总额为 31,656.92 万元,负债总 额为14,417.7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17,239.18 万元,营业收入为16,854.43 万元,利润总额为4,458.1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494.22 万元。 (三)葵花药业集团(冀州)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葵花药业集团(冀州)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衡水市冀州区永兴西路 588 号 3、法定代表人:龙陵 4、注册资本:7,608 万元人民币

5、股权结构: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葵花药业集团(衡水)得菲尔有限公司之全资

子公司 6、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7、经营范围:颗粒剂合剂口服溶液剂,糖浆剂,栓剂,软膏剂,乳膏剂(激素类)生产、销售(药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成立日期: 2001.04.27

被扣保人

9、财务数据: 9、财务效估: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单体),资产总额为 26,261.52 万元,负债总额 为 12,743.9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13,517.59 万元,营业收入为 19,089,22 万元,利润总额为 1,635.0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235.26 万元。

1,235.26 万元。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单体),资产总额为 21,900.91 万元,负债总额为 8,674.5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13,226.34 万元,营业收入为 8,553.32 万元,利润总额为 954.8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758.29 万 针对上述担保事项,相关子公司小股东未提供同比例担保。本公司与相关子公

司小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董事会及独立董事意见 凹、重事会及独业重争思见 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 度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申请银行授信有利于满足授信子 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被担保人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经营状况良好,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董事会同意上述子公司 申请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全 权代表子公司签署上述综合授信及有关担保事项的各项法律文件。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子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决策程序 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版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 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要求,有利于子公司生产,经营。在本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同时,上述子公司小股东未实施同比例担保,综合考虑本公司的绝对控股地位,对上述子公司经营及财务能实施有效把控,独立董事认为该事项不会影响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同意公司子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地供担保。

五、法律文件签署的相关情况 五、法律文件签署的相关情况 公司目前尚未签署本次授信及担保协议,在授信、担保额度及期限内,授权公司 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全权代表子公司签署上述综合授信及有关担保 事项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担保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

协议等文件)。 六、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止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实际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18,633.92 万元,均 为对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分别为对葵花药业集团 (吉林)临江有限公司担保 4,633.92 万元,对葵花药业集团 (襄阳)隆中有限公司担保 9,000 万元,对黑龙江葵 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保 5,000 万元),合并本次担保金额后,承诺担保金额占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比重为 13.33%,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且不存 对股及证的对价组织及取归保证规划的"陈"注重方式。 在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贩诉而应承担损失之情形。 备查文件: 1、《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意见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 见》、《梁训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梁训证券交易所申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梁训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经审慎、认真的研究,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及事

一、《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的独立意 公司子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决策程序

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要求,有利于子公司生产、经营。在本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同时,上述子公司小股东未实施同比例担保,综合考虑本公司的绝对控股地位,对上述子公司经营及财务能实施有效把控,独立董事认为该事项不会影响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同意公司子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

独立董事:林瑞超、李华杰、崔丽晶

2020年2月17日

©2618 证券简称: 丹邦科技 公告编书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618 公告编号:2020-006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

本公司及本公司重字、显字、高效管理人员保证公言的各具类、准确和元差,及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2月12日以电子邮件。由志、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产2020年2月17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5人、实际参加董事5人(部分董事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萍先 生主持,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设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索圳分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1000 万元及向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申请担保的议案》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1000万元,借款期限 1 年。公司法定代表人刘萍个人无偿为此项借款承担连带责任保证。公司拟向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申请为此项借款提供担

审议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向银行借款向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保

证的议案》 公司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1000 万元,拟向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申请为此项借款提供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丹邦科技有限公司拟就该笔借款事项向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2 月 1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e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向银行借款向担保公司提供证据的证据。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天丁至资十公司为公司问银行借款问担保公司提供互担保保证的公告》。 审议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责任担保及为公司向银行借款向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保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1000万元,拟向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申请为此项借款提供担保。公司法定代表人刘蓉个人无偿为此项借款承担连带责任保证,并拟就该笔借款事项向深圳市高新投融资和保存证。 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保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2 月 1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向银行借款的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保证暨关联交易的人生》、

审议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刘萍先生回避表决。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17日

02618 ^{证券简称:丹邦科技} ^{公告编号}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618 公告编号:2020-007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向银行借款向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保证的公告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取、保守住隊企致單人返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 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向银行借款向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保证的议 案》,公司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1000万元。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投")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丹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丹邦")就该笔借款向高新投 提供反担保保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ルドバル IE K F M IE 。 根据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和 (公司章程) 等相关规定,本次反担保 事项元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担保公司基本情况

- 二、担保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71956268F 3、成立日期:2011 年 04 月 01 日 4、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城东社区深南东路 2028 号罗湖商务中心
- 3510-23 单元 5、法定代表人:刘苏华 6、注册资本:500,000 万元人民币 7、经营范围:为企业及个人提供贷款担保、信用证担保等融资性担保;开展再 担保业务;办理债券发行担保业务,兼营诉讼保全担保、履约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 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自有物业租赁。 8、最近一年经审计财务数据: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高新投总资产为 179,466.90 万元,净资产为 136,771.12 万元,2018 年度的营业收入为 16,009.17 万元,净利润为 3,784.22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9、上市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广东丹邦与高新投无关联关系。 三、债务人基本情况 1 全额,空机归来取劫协股份有限公司

 - 一、四对八基平间况 1、名称: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32076027R 3、住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园朗山一路丹邦科技大楼 4、法定代表人:刘斌
- - 5、注册资本:54,792 万元
- 6,成立日期;2001年11月20日 7、营业期限;2001年11月20日至长期 8.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开发柔性覆合铜板、液晶聚合导体材料,高频柔 性电路,柔性电路封装基板、高精密集成电路、新型电子元器件、二维半导体材料、 聚酰亚胺薄膜、量子碳基膜、多层石墨烯膜、屏蔽隐身膜,提供自产产品技术咨询服 务,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领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生产经营柔性覆合铜板,液晶聚合导体材料,高频柔性电路、转性电路转基板。高精密集成电影、新型电子元器件、二维半导体材料、聚酰亚胺薄膜、量子碳基膜、多层石墨烯膜、屏蔽隐身膜。
- 五、独立董事意见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丹邦科技有限公司就公司向银行申请借款事项向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保证是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发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事项的内容。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影等有关规定,对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不构成损害。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截至目前,公司未发生过对外担保事项。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丹邦为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借款人民币3000万元向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累计对外担保 3000万元(不含本次担保),占公司 2018年经审计净资产的1.75%。公司和公司全资子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和逾期担保。七、备查文件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17日

证券代码:002618 公告编号:2019-008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责任担保及为公司向银行借款向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保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关联交易概述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责任担保及为公司向银行借款向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保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投"为该笔借款提供报保。公司法定代表人刘萍个人无偿为此项借款承担连带责任保证,并就该笔借款向高新投提供反担保保证。刘萍先生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及 10.1.5 之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等,刘萍先生属于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本次担保事项构成了关联交易。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在关联董事刘萍先生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责任担保及为公司向银行借款向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保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取得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审议。本次关联交易没有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

- 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自然人:刘萍

- 1、关联自然人: 刘萍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国籍 身份证号码: 4223271965XXXXXXXX 刘萍先生通过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136,699,600 股股份, 占公司总股本的 24.95%,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三. 担保及反担保的主要内容 公司实际控制人刘萍先生拟无偿为公司以上借款趋供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实际控制人刘萍先生拟就公司以上借款向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保证。1、保证方式: 反担保保证责任: 2. 担保保证的范围: 担保协议书项下债务人创业分配分配债务: 3、保证期间: 担保协议书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 之日起两年: 担保协议书约定债务人分期履行还款义务的、或对债务人的不同债务 约定有不同的履行期限的、均自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具体内容以签订的相关合同为准。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 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人民币 1000 万元、由高新投提供担保。实际控制人刘萍先生无偿为公司以上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也无需公司提供任何反担保。同时实际控制人刘萍先生就该笔借款向高新投提供及担保保证,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实际控制人刘萍先生无偿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及为公司向银行借款向高新投提供反担保保证暨关联交易的事项符合公司利益,有利于公司的经营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六、近十二个月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刘萍先生光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无偿责任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刘萍先生无偿为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强北支行借款人民币 3000 万元向担保公司提供保证反担保。除上述关联交易和本次披露的关联交易事项外,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 5事项。 七、独立董事意见 1、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实际控制人刘萍先生无偿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及为公司
-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实际控制人刘萍先生无偿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及为公司 公司头际经制人刘牌元生无层分公司问银打盾款提供连节员住担保及分公司 向银行借款向高新投展优互担保保证暨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 及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股东权益、尤其是中小股东 权益的行为和情况。本次事项的内容、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 经分别来到然有关地位。 《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 八、备查文件 八、各食又行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向银行借款向高新投提供反担保保证是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的 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一致同 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刘萍先生应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2726 公告编号:2020-007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从页保证信息放露的合即县关、作物和元亚,还可是临礼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2月17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投票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余字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 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经出席本公会以的重单认真电仪、理过 J 如了 / 庆仪: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在青岛市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 2020年2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刊登的《龙大肉食:关于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8)。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在莱阳市设立全资孙公司的议案》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2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龙大肉食:关于出资设立全资孙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9)。三、备查文件

1、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2月17日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肉食 公告编号:2020-009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资设立全资孙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莱阳市设立全资孙公司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烟台龙大养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大养殖")拟出资在莱阳市设立莱阳龙大养殖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以下简

- 称"孙公司"),注册资本拟为人民币 5,000 万元。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孙公司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股东大会批准或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 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汉文价的的基本情况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外公司,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龙大养殖出资设立,龙大养殖持 股比例 100%, 规设立的孙公司主要内容如下: 公司名称:莱阳龙大养殖有限公司;
- 注册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 住址:莱阳市; 经营范围:饲养、繁育、销售:牲畜;种植、加工、销售:收购粮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以上信息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本次全资孙公司的设立有利于推动公司养殖板块的区位布局和发展壮大,对公

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17 日

证券简称:龙大肉食 证券代码:002726 公告编号:2020-008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年2月17日召开第 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青岛市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在青岛市出资设立青岛龙大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 以登记机关核准为准,以下简称"青岛龙大")。注册资本拟为1,000万元。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股东大会批准。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经营范围:项目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由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设立,持股比例 100%,拟设 管理信息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服务。 立的子公司主要内容如下: 以上信息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公司名称:青岛龙大有限公司;注册资金:人民币1,000万元;住址:青岛市;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能够落实公司整体的发展战略与目标,促进公司持续 稳定发展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